

決定摘要

都會規劃小組委員會第 756 次會議

日期：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時間：上午九時

地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會議室(1537 室)

通過第 755 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u>港島區</u>	<u>決定</u>
<p>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H5/8(要求延期)</p> <p>申請修訂《灣仔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H5/31》，把位於香港灣仔山坡臺 1、1A、2 和 3 號、船街 55 號(南固臺)、捷船街 1-5 號、船街 53 號、秀華坊 18 號、內地段第 9048 號和毗連政府土地的申請地點由「綜合發展區」地帶、「住宅(丙類)」地帶、「休憩用地」地帶、「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改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住宅發展並保育歷史建築物」地帶及「其他指定用途」註明「高架行人走廊」地帶(公開會議)</p>	延期
<u>荃灣及西九龍區</u>	<u>決定</u>
擬修訂《尖沙咀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K1/28》(公開會議)	同意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WW/130</p> <p>提交發展藍圖以在劃為「住宅(乙類)2」地帶的荃灣汀九荃灣內地段第 5 號及第 399 約地段第 429 號作准許的「分層住宅」及「社會福利設施」用途(公開會議)</p>	有附帶條件下批准

<u>荃灣及西九龍區</u>	決定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WW/131(要求延期) 擬略為放寬劃為「住宅(丙類)」地帶的荃灣汀九青山公路—新汀九段第 399 約地段第 453 號的地積比率限制，以作准許的屋宇發展(公開會議)	延期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K5/869 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1)」地帶及「綠化地帶」的九龍深水埗呈祥道港九福德念佛社上真閣及集德堂地下闢設靈灰安置所(公開會議)	有附帶條件下批准
其他事項	

提供以上資料，旨在方便市民大眾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城市規劃委員會都不會就以上資料的使用及該等資料的任何錯誤或偏差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如有疑問，應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查詢。